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遷冊至香港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4)

(認股權證代號：2478)

內幕消息 及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目前可得資料進行之初步審閱，受任何其聯營公司之分佔業績及／或減值虧損調整、按公平值評估若干金融資產及／或撥備調整或其他調整所限，相比二四／二五年財政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約243,9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的估計範圍約為1,300,000,000港元至1,900,000,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亞太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目前可得資料進行之初步審閱，受任何其聯營公司之分佔業績及／或減值虧損調整、按公平值評估若干金融資產及／或撥備調整或其他調整所限，相比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四／二五年財政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約243,9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的估計範圍約為1,300,000,000港元至1,900,000,000港元。

於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預期增加乃主要由於：

- (i) 商品業務分部相比二四／二五年財政年度的虧損約8,000,000港元，於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則貢獻分部溢利；
- (ii) 資源投資分部相比二四／二五年財政年度的分部溢利約342,700,000港元，於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貢獻的分部溢利增加；
- (iii) 源自下列因素之淨影響的溢利：(i)預期撥回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淨額及(ii)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於二四／二五年財政年度，產生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淨額約106,900,000港元，並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約40,900,000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對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審閱所得，須待本集團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之綜合管理賬目落實後方可作實，而綜合管理賬目之落實受任何其聯營公司之分佔業績及／或減值虧損調整、按公平值評估若干金融資產及／或撥備調整或其他調整所限。本公告所載資料並非基於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批准，因此在有需要時本集團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之實際業績可能會有所修改及調整。

本公司將於上市規則規定時限內刊發本公司二五／二六年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機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先生 (主席) (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林蓮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國榮先生及李澤雄先生